

证券代码：002142

证券简称：宁波银行

公告编号：2018-016

优先股代码：140001

优先股简称：宁行优 01

可转债代码：128024

可转债简称：宁行转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 期和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参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有关公告。

根据前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和相关授权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鉴于本次发行尚需经过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核准，为了保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董事

会同意将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办理本次发行有关事项授权的有效期分别延长 12 个月。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发行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